

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

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，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，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铀业”）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的网下申购。中国铀业本次发行的保荐人（联席主承销商）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。中国铀业本次发行价格为 17.89 元/股，由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，综合考虑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、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、发行人所处行业、发行人基本面、市场情况、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。

现将本公司涉及上述关联关系的公募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：

序号	基金名称	获配数量（股）	获配金额（元）
1	嘉实国证通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3,769	67,427.41
2	嘉实中证电池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7,588	135,749.32

特此公告。

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5 年 11 月 26 日